

# 衢州学院继续教育学院文件

衢院继发〔2017〕3号

## 关于印发《衢州学院 继续教育培训质量管理规定（试行）》的通知

各学院、部门（单位）：

现把《衢州学院继续教育培训质量管理规定（试行）》印发给你们，请遵照执行。

衢州学院继续教育学院

2017年9月24日

# 衢州学院继续教育培训质量管理规定（试行）

**第一条** 为加强衢州学院继续教育培训管理，规范培训办学行为，明确质量监控要求，切实保障各类培训的质量，特制定本规定。

**第二条** 本规定所称的继续教育培训是指衢州学院依法依规组织的、或经其认定的面向社会开展的各类培训。

**第三条** 衢州学院继续教育学院统筹全校继续教育培训质量管理工作。

**第四条** 衢州学院以继续教育学院作为开展继续教育培训的管理职能部门，实行校级层面的统一管理，各二级学院、部门结合专业优势开展培训工作。

**第五条** 校内各二级学院、部门应依据培训项目设计指南及培训项目申报有关要求，分层、分类、分学科开发和设计继续教育培训项目。

**第六条** 培训项目方案研制应遵循社会各行业发展的特点和规律，提高各行业人才的职业素质和职业能力，坚持调研先行、需求导向、专家主导、团队研发、严格论证，创新培训模式，以增强培训的针对性和实效性。

**第七条** 培训项目方案内容包括：需求分析、培训目标、培训对象、培训内容、实践环节、培训形式、培训作业、授课教师、

日程安排、考核评价、收费标准等。在培训方案中清晰界定培训对象的层次、类型，并对主要课程（环节）内容及授课教师专长作必要介绍；网络培训还须有网络技术支持与学习支持服务体系的详细说明。

**第八条** 重点培训项目实行首席专家领导下的团队负责制。专家团队中本地区以外的专家不少于 20%，行业骨干和突出贡献的精英不少于 50%。

**第九条** 严格控制培训班额。集中面授培训项目原则上每班不超过 60 人。

**第十条** 所有培训项目必须经专家论证，并按隶属关系报相应的上级部门组织评审后上报，并在相应平台发布。

**第十一条** 实施培训过程日志登记制度。所有培训项目必须对培训计划的实施情况，包括培训方案的修改调整、学员考勤、课程与教学活动、实践环节等，每天登记备查。

**第十二条** 严格履行培训承诺。培训方案经公布后，必须按承诺严格认真实施。确需对培训方案做较大调整，必须报继续教育学院审核批准，并向学员做充分的说明。相同培训方案的不同培训班级不得合班授课，因特殊情况需要合班授课的项目需报请继续教育学院同意。

**第十三条** 实行专职班主任管理制度。每个培训项目班至少配备 1 名专职班主任，负责培训过程日常管理，在平台上及时记

录和填报有关情况和数据。

**第十四条** 严格参训纪律管理。一般不得同意学员以工作为由的请假，对遇特殊情况需要请假的，请假 1 天及以下的需经培训机构同意，1 天以上的还需学员所属的单位同意，对超过五分之一的学员，不予结业。对参训期间发生严重违规违纪行为的学员，应立即终止其培训，不予结业。负责培训的部门应将不予结业学员的情况，及时通报学员所属单位。

**第十五条** 重视培训测评工作。培训项目实施最后一天，培训机构应发放继续教育学院研制的培训质量测评表，提请参训学员对培训质量匿名测评。

**第十六条** 注重项目报结和归档。所有项目都应建立培训档案，包括培训项目申报书、学员培训通知书、学员花名册、培训课程表、学员点名册、学员成绩评定表、请假单、培训管理日志、交费清单、学员作业或作品、培训活动照片及培训动态简报、学员培训心得体会、工作小结等。培训项目负责人须制册（word 版和纸质版）后上交所属单位和继续教育学院。

**第十七条** 衢州学院继续教育培训质量监控中心统筹全校培训质量监控工作，指导、检查、评估培训质量管理工作实施情况，并按行政管理层级向上报送相关数据和材料。

**第十八条** 培训质量监控主要包括教师培训质量管理制度建设、项目立项、计划实施、过程管理、培训实效、学员反馈、经

费管理、项目结项等内容。

**第十九条** 培训质量监控主要通过听取汇报、查看台账、随堂听课、召开座谈会、问卷调查、抽样访谈、收集培训管理数据等方式进行。每年至少抽查 20%的培训项目，学校分管领导每年随机听课不少于 2 次，其他相关管理人员每年随机听课不少于 4 次。

**第二十条** 衢州学院继续教育培训质量监控中心应制定年度工作计划，建立信息采集和核查机制，总结培训经验，分析存在问题，提出整改意见，并于年末上报有关报表和年度工作总结。

**第二十一条** 对存在下列情况之一的二级学院、部门应责令其限期整改：

- (一) 培训管理无序秩序混乱(如无管理制度，无专人管理，无考勤记录，课堂秩序混乱等)的；
- (二) 到课率低于 70%的；
- (三) 随意减少培训课程与环节，减少培训学时 1/5 以上的；
- (四) 随意调换培训专家或课程 1/3 以上的；
- (五) 未经批准擅自合班上课的；
- (六) 培训质量匿名测评满意率低于 70%的；
- (七) 1 年内学员群体投诉 2 次及以上，经查情况属实的；
- (八) 乱收费的；
- (九) 其他有应责令整改情况的。

**第二十二条** 本规定由衢州学院继续教育培训质量监控中心负责解释。

**第二十三条** 本规定自公布之日起执行。